

济源市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GZJ-工程-2024137）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济源市

一、招标条件

本济源市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0042.92 万元，招标人为济源市城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在五龙口镇北侧海博瑞工厂西邻建设中间提升泵站一座。在济源市第一污水厂南侧建设提升泵站一座。在济源市第二污水厂北侧建设提升泵站一座。2、在污水厂与再生水用户之间建设再生水管道。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济源市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济源市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总承包（EP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资质要求：

（1）勘察资质等级要求：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设计资质等级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施工资质等级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建筑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

（1）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具有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注册岩土工程师或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近三个月（2024 年 8 月-10 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查询单，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由施工项目负责人兼任；

(2) 投标人拟派的勘察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近三个月（2024 年 8 月-10 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查询单；

(3) 投标人拟派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证书，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近三个月（2024 年 8 月-10 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查询单；

(4) 投标人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具备相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近三个月（2024 年 8 月-10 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查询单。

注：①本文所指“在建工程”是指：项目尚未完工或已中标未开工。如果“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有变更情况的，需在投标文件中附变更证明文件（变更证明文件需经过行政监督部门备案），否则视为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

②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项目负责人可为同一人，须同时满足本项第（1）、（4）条要求。

3.3 财务要求（若为联合体时指牵头人）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不良状态，无重大不良资产或不良投资项目（提供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每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果成立不足一年的，无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仅须提供单位财务报表即可。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附牵头人财务报告）。

3.4（联合体各成员方）2023 年 10 月 01 日以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被列入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3.5（联合体各成员方）2023 年 10 月 01 日以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违反国家 24 部委《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展开联合惩戒的备忘录》中任意一条（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3.6（联合体各成员方）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范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总承包项目经理、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及施工负责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查询时间为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3.7（联合体各成员方）企业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3.8（联合体各成员方）投标人所使用的企业资质、注册人员信息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或住建厅网站中可以查询，信息一致且在有效期内（须提供网络截图，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后）。

3.9 投标人凡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henan.gov.cn/>）

标注异常的企业，不得使用被标注异常的资质参加本工程的投标。凡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henan.gov.cn/>）标注异常的人员不得参加本工程的投标（联合体牵头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联合体成员须对企业资质和人员是否异常作出承诺，格式自拟）。评标结果公示至合同签订完成期间出现所使用的资质或人员标注异常的，取消中标资格。

3.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但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除外（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3.11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1）联合体投标人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相关资料和提交本次投标文件，其他联合体各方必须出具承诺对此予以认可。

（3）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总承包施工单位，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3 家。；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19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4.1 各投标申请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济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入库手续后自行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济源市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已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以济发统审批（2024）112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济源市城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和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及其他情况说明

2.1 项目名称：济源市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2 项目代码：2405-419001-04-01-861506

2.3 项目编号：JGZJ-工程-2024137

2.4 项目地址：济源市城区

2.5 项目内容：1、在五龙口镇北侧海博瑞工厂西邻建设中间提升泵站一座。在济源市第一污水厂南侧建设提升泵站一座。在济源市第二污水厂北侧建设提升泵站一座。2、在污水厂与再生水用户之间建设再生水管道。

2.6 计划工期：24 个月

2.7 招标范围：济源市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等；勘察范围：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并形成资料完整、评价正确的工程勘察报告；设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该项目的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文件）、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提供的相关技术服务等以及各阶段后续评审、报批等配合服务；施工内容：按照审查通过的施工图进行施工，以及项目施工、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2.8 质量要求：

2.8.1 勘察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规定的现行勘察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

2.8.2 设计质量要求：依据文件及有关的技术要求、国家有关的设计标准、技术规范、规程完成设计工作，并确保设计质量，并达到国家现行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2.8.3 施工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9 投资估算：约 10042.92 万元（包含勘察费、设计费、施工费、预备费等）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勘察资质等级要求：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设计资质等级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施工资质等级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建筑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

(1) 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具有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注册岩土工程师或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近三个月（2024 年 8 月-10 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查询单，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由施工项目负责人兼任；

(2) 投标人拟派的勘察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近三个月（2024 年 8 月-10 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查询单；

(3) 投标人拟派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证书，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近三个月（2024 年 8 月-10 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查询单；

(4) 投标人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具备相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近三个月（2024 年 8 月-10 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查询单。

注：①本文所指“在建工程”是指：项目尚未完工或已中标未开工。如果“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有变更情况的，需在投标文件中附变更证明文件（变更证明文件需经过行政监督部门备案），否则视为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

②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项目负责人可为同一人，须同时满足本项第（1）、（4）条要求。

3.3 财务要求（若为联合体时指牵头人）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不良状态，无重大不良资产或不良投资项目（提供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每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果成立不足一年的，无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仅须提供单位财务报表即可。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附牵头人财务报告）。

3.4（联合体各成员方）2023 年 10 月 01 日以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被列入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3.5（联合体各成员方）2023 年 10 月 01 日以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违反国家 24 部委《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展开联合惩戒的备忘录》中任意一条（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3.6（联合体各成员方）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范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总承包项目经理、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及施工负责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查询时间为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3.7 （联合体各成员方）企业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3.8 （联合体各成员方）投标人所使用的企业资质、注册人员信息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或住建厅网站中可以查询，信息一致且在有效期内（须提供网络截图，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后）。

3.9 投标人凡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henan.gov.cn/>）标注异常的企业，不得使用被标注异常的资质参加本工程的投标，凡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henan.gov.cn/>）标注异常的人员不得参加本工程的投标（联合体牵头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联合体成员须对企业资质和人员是否异常作出承诺，格式自拟）。评标结果公示至合同签订完成期间出现所使用的资质或人员标注异常的，取消中标资格。

3.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但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除外（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3.11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1）联合体投标人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相关资料和提交本次投标文件，其他联合体各方必须出具承诺对此予以认可。

（3）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总承包施工单位，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3 家。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各投标申请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济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入库手续后自行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5、变更

本工程如有变更，将发布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单位注意随时关注。

6. 本工程采用电子开评标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请各投标单位提前办理 CA 证书，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各投标企业

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技术支持：0391-5507018（工作时间）

电子营业执照技术支持联系：17269580661；印章制作和下载客服：17269580657；标书加密、标书解密和签章：15921122887。

保函类金融服务技术支持 QQ 群:365436464

CA 锁及标证通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http://www.jyggjy.cn/zytz/20230601/e84f0824-4cc1-4f7c-b2f3-1b247f8e3142.html>

电子营业执照办理流程及操作手册详见：

<http://ggzyjy.jiyuan.gov.cn/xzzx/20230525/a7355aab-2977-41b8-a778-a490a2c5afa7.html>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1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

7.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7.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7.4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上发布。

9. 其他内容

各投标人如需要对招标文件、中标结果公示提出异议（质疑）的，应在规定的时间在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济源市城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源市沁园街道办事处黄河路与文博路交叉口东南角

联 系 人：韩女士

电 话：0391-6617881

招标代理机构：中恭鸿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济源市玉泉街道产业孵化园 11 楼 1109 室

联 系 人：孔女士

电 话：18569830502

监督部门：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科

行业监管电话：0391-6833058

中恭鸿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科。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济源市城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源市沁园街道办事处黄河路与文博路交叉口东南角

联 系 人：韩女士

电 话：0391-661788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恭鸿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济源市玉泉街道产业孵化园 11 楼 1109 室

联 系 人：孔女士

电 话：18569830502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